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政协杭锦旗委员会办公室的《杭锦旗札萨克衙门档案》翻译工作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《杭锦旗札萨克衙门档案》翻译工作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诺木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51.063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1.20370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诺木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7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内蒙古诺木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小微企业  
信息争议申诉
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 | 91150102070120227L    | 注册资本: | 8万人民币        |
| 登记机关         | 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| 所属门类  |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  |
| 成立日期         | 2013年06月05日           | 行业    | 其他会议、会展及相关服务 |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实施扶持的部门：新城区地税局

实施扶持政策日期：2014年11月12日

享受扶持政策依据：

享受扶持政策内容： 对符合年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的小型微利企业，其所得减按50%计入应纳税所得额，按20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

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： 元